

湖北省知识产权局

关于下达 2022 年度专利转化专项计划项目 (高校院所类) 的通知

各有关单位:

按照《湖北省促进专利转化 助力中小微企业创新发展专项计划实施方案(2021-2023年)》要求,经组织项目申报、评审和公示,已确定2022年度专利转化专项计划高校院所类项目,现将有关要求通知如下:

- 1、请各立项高校院所于2022年7月10日前将项目任务书纸件(见附件,含电子件扫描版)报送至省知识产权发展中心。
- 2、请各项目承担单位认真组织项目实施,省知识产权局将适时开展项目执行情况督导考核。

- 附件: 1. 2022 年度湖北省专利转化专项计划(高校院所类)立项单位
2. 湖北省专利转化专项计划项目任务书(高校院所类)



联系人：杨雨佳

联系电话：027-87520062

电子邮箱：hbipo12330@163.com

通信地址：武汉市洪山区广八路8号湖北省知识产权发展中心

邮 编：430072



湖北省知识产权局办公室

2022年6月13日印发

附件 1

2022 年度湖北省专利转化专项计划 (高校院所类) 立项单位

序号	单位名称	项目名称	备注
1	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 附属协和医院	2022 年度专利转化专项计划 (高校院所类)	
2	武汉轻工大学	2022 年度专利转化专项计划 (高校院所类)	
3	中南民族大学	2022 年度专利转化专项计划 (高校院所类)	
4	华中师范大学	2022 年度专利转化专项计划 (高校院所类)	
5	湖北文理学院	2022 年度专利转化专项计划 (高校院所类)	
6	湖北理工学院	2022 年度专利转化专项计划 (高校院所类)	
7	中国水产科学研究院长江 水产研究所	2022 年度专利转化专项计划 (高校院所类)	
8	湖北工程学院	2022 年度专利转化专项计划 (高校院所类)	

序号	单位名称	项目名称	备注
9	中国科学院水生生物研究所	2022 年度专利转化专项计划 (高校院所类)	
10	湖北汽车工业学院	2022 年度专利转化专项计划 (高校院所类)	
11	湖北科技学院	2022 年度专利转化专项计划 (高校院所类)	
12	黄冈师范学院	2022 年度专利转化专项计划 (高校院所类)	
13	荆楚理工学院	2022 年度专利转化专项计划 (高校院所类)	

填 写 说 明

一、本任务书的甲方是指湖北省知识产权局；乙方是指项目承担单位。

二、任务书应根据乙方的项目申报书和甲方提出的修改建议填写。

三、填写任务书各项内容时，应实事求是，表述明确，字迹工整易辨，可以打印填表。

四、乙方填写相关信息，并完善任务书相关内容后，经由丙方送甲方签字盖章，项目编号由甲方填写。

五、任务书为 A4 纸，一式四份，甲方执两份，乙方执一份，合作方执一份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甲 方	单位名称	湖北省知识产权局			
	代表人	李述武	职务	党组成员、副局长、 二级巡视员	
	联络人	丁伟	职务		
	联系电话	027-86759076	电子邮箱		
	通讯地址	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公正路19号，邮编430071			
乙 方	单位名称				
	项目负责人		职务		
	项目联系人		职务		
	联系电话		电子邮箱		
	通讯地址				
	银行账户 (全称)		开户银行 (全称，含 清算行号)		账号
合 作 方 一	单位名称				
	项目负责人		职务		
	项目联系人		职务		
	联系电话		电子邮箱		
	通讯地址				
合 作 方 二	单位名称				
	项目负责人		职务		
	项目联系人		职务		
	联系电话		电子邮箱		
	通讯地址				

二、主要任务

（阐述本项目拟达成的主要目标，概括本项目拟完成的主要任务，严格按照《湖北省专利转化专项计划（高校院所类）项目申报书》中项目实施方案，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填写）

参考内容：

（一）建立专利分级分类管理机制（必做任务）

按照专利分级分类标准，自行或者联合相关机构，对专利实施分级分类管理，按类别层级建立专利许可/转让实施清单、收储运营清单，并同意纳入“智慧桥”湖北专利技术运用公共服务平台（含子平台）。

（二）促进专利转化运用（必做任务）

通过项目建设，存量有效发明专利 300 件以上的高校院所，每年专利转让、许可、作价入股的数量需达到存量有效发明专利的 20%以上或 70 件以上，且 50%以上专利转化到我省中小微企业，出让专利数量年均增幅 15%以上、成交金额和实际到账金额显著增长；存量有效发明专利 299 件以下的高校院所，每年专利转让、许可、作价入股的数量需达到存量有效发明专利的 20%以上或 30 件以上，且 70%以上专利转化到我省中小微企业，出让专利数量年均增幅 15%以上、成交金额和实际到账金额显著增长。转化专利须在当年内完成备案登记。

（三）探索完善专利转化运用制度和模式（选做任务）

建立健全知识产权管理体系，有效推进高校院所知识产权规范管理；支持加大专利转化成效在学科建设、职称评定中的考核权重；支持科研人员在岗或离岗从事专利转化工作；支持高校院所科研人员以“专利股+现金股”组合形式持有股权，开展科技创业与产业孵化；支持高校院所将“沉睡专利”以合同形式约定在一定期限内低价或无偿授予大学生转化实施；开展专利开放许可工作，鼓励开展免费实施开放，形成开放许可专利清单，并同意纳入“智慧桥”湖北专利技术运用公共服务平台（含子平台）；支持高校院所开展多种模式专利转化运营。

（四）其他专利转化相关工作

三、项目总体进度安排和阶段目标

（项目期限为两年：2022年6月至2023年12月；拟开展重点工作及具体措施等，为完成项目任务拟定的时间表，以及项目开展的方式、方法和阶段目标）

（一）项目总体进度安排

（二）阶段目标（按年度设计）

四、项目交付成果

年 度		2022	2023	合计
通过转让、许可、作价入股的专利情况	总体情况	专利数量（件）		
		成交金额（万元）		
		实际到账额（万元）		
	其中小微企业接受情况	专利数量（件）		
		成交金额（万元）		
		实际到账额（万元）		

（根据项目目标任务提出可供检查、量化、明确的成果）

通过项目建设，存量有效发明专利 300 件以上的高校院所，每年专利转让、许可、作价入股的数量需达到存量有效发明专利的 20% 以上或 70 件以上，且 50% 以上专利转化到我省中小微企业，出让专利数量年均增幅 15% 以上、成交金额和实际到账金额显著增长；存量有效发明专利 299 件以下的高校院所，每年专利转让、许可、作价入股的数量需达到存量有效发明专利的 20% 以上或 30 件以上，且 70% 以上专利转化到我省中小微企业，出让专利数量年均增幅 15% 以上、成交金额和实际到账金额显著增长。转化专利须在当年内完成备案登记。

五、经费来源及预算安排（单位：万元）

项目资金来源	资金来源		金 额	占总额比重（%）
	合 计			
	1.省知识产权局专项经费			
	2. 自筹经费			
	3. 其他来源			
财政经费分配	序号	单位名称	金 额	财政经费比例（%）
	1			
	2			
	3			
专项经费支出预算	经费开支内容		预算金额	说 明
			
	合计			
经费使用说明：（分项列出金额，并注明测算依据）				

六、项目主要参与人员（项目负责人以外，限定15人）

姓名	性别	年龄	职务职称	学历	专业	本项目工作时间（月/年）	工作单位	所承担的任务角色
								项目负责人
								财务负责人
								项目管理
								项目实施

七、双方权利与义务

1. 甲方向乙方拨付财政资金总额为人民币_____（大写）元整，乙方确保财政资金专款专用（仅限于经费预算明细表中列出的用途）。

2. 甲方有权根据本任务书规定的内容，检查项目进展情况和经费合理使用情况。乙方必须接受甲方项目中期检查，并向甲方提交《项目中期报告》。乙方违反经费使用规定，或经甲方检查确认计划进度不符合任务书约定的，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，若整改结果仍不能满足甲方要求，甲方有权终止任务书，并追回财政资金。

3. 乙方应于项目期内每年12月31日前向甲方提交项目实施进展报告，于2023年12月31日前向甲方提交项目成果（附项目涉及的资料素材、软件及文档电子版）和经费使用决算报告（加盖财务印章）。乙方无正当理由未能按时完成项目任务目标，甲方有权追回财政资金，同时责令乙方项目负责人做出书面说明。

4. 甲方负责会同有关各方对该项目进行验收。

5. 本任务执行期间，如遇不可抗力，致使任务无法履行时，双方应按有关法律规定及时协商处理。本合同中未规定的事宜，由双方及时协商处理。

甲方：湖北省知识产权局

乙方：

（盖章）

（盖章）

甲方代表：（签章）

乙方代表：（签章）

年 月 日

年 月 日

合作方：

（盖章）

合作方代表：（签章）

年 月 日

